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汤臣倍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和保荐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95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68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1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4,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9,542,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25,258,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12 月 9 日全部到位，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广会所验字【2010】第 08000920256 号验资报告。

2、2015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426 号”文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000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26.6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865,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5,378,060.9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830,121,939.0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全部到位，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5]G14000160153 号《验资报告》。

（二）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加：累计利息收入（含银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减：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金额	本年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减：销户转出	期末余额
首次公开发行	1,425,258,000.00	90,779,416.19	1,460,658,315.47	55,359,530.44		19,570.28
非公开发行	1,830,121,939.03	106,232,146.52	751,477,522.45	161,064,918.16	61,405.89	1,023,750,239.05
合计	3,255,379,939.03	197,011,562.71	2,212,135,837.92	216,424,448.60	61,405.89	1,023,769,809.3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1,516,017,845.91 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6,610,382.17 元；以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和收购股权分别为 70,000,000.00 元和 23,246,073.52 元；补充流动资金 405,588,751.21 元。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516,017,845.91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9,570.28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相符。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912,542,440.61 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27,709,330.73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23,750,239.05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银行理财）的期末资金余额相符。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事项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 19,570.28 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44050186320109999999	19,570.28
合计		<u>19,570.28</u>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 1,023,750,239.05 元，其中包括银行理财金额 3.00 亿元、定期存款金额 4.80 亿元、协定存款金额 2.00 亿元以及活期存款 43,750,239.05 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储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3602028529201848157	1,538,348.84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定期存款	48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银行理财	300,000,000.00
中信银行广州国际大厦支行	8110901012900613833	1,307,205.84
中信银行广州国际大厦支行	协定存款	200,000,000.00
上海浦发银行广州分行	82010154700009904	40,595,740.50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44001863201053055043	48,064.78
平安银行广州金穗路支行	11014741017999	260,365.57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44001863201059666002	513.52
合计		<u>1,023,750,239.05</u>

三、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广东佰嘉单品运作项目”实施主体广东佰嘉药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为保证“广东佰嘉单品运作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将该项目的实施方式变更为合资经营。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 年 1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 3,235.82 万元置换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生产车间新建项目 1,513.95 万元，营销网络优化技术改造项目 1,402.43 万元，信息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319.44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广会所专字[2011]第 11000060010 号”鉴证报告。

2011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 2,425.219 万元置换截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止预先已投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品牌建设项目 2,425.219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广会所专字[2011]第 11000060076 号”鉴证报告。

2015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 12,877.54 万元置换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珠海生产基地四期建设项目 5,821.19 万元，技术运营中心项目 106.61 万元，信息化规划与建设项目 1,637.33 万元，终端精细化管理及品牌建设项目 5,312.42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15]G15000480069 号”鉴证报告。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1 年 1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超募资金中的 7,000 万元用于偿还深圳发展银行广州财富广场支行的银行贷款。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2011 年 1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以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6235 亿元开展公司品牌建设项目议案》，超募资金中的 2.6235 亿元用于公司品牌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201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收购珠海普迪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340 万元收购普迪印制电路有限公司持有的珠海普迪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2012 年 2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用于进一步扩大珠海生产基地产能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5,986 万元用于扩大珠海生产基地产能。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2012 年 2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增资广州市佰健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用于开设连锁营养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5,565.91 万元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佰健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用于开设连锁营养中心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2013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用于追加投资品牌建设项目的议案》，从超募资金中追加 12,136 万元用于品牌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六）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2013年1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22,0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2014年2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13,194.89万元及其利息约5,344.92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共约18,539.81万元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公司2017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该议案已于2017年3月20日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3.00亿元，到期收回6.5亿元，取得理财收益19,532,136.98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3.00亿元。

（八）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2017年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7年3月20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设连锁营养中心项目”的剩余资金投资方向进行适当调整，将“开设连锁营养中心项目”剩余的所有募集资金及利息5,527.72万元全部用于新项目“大单品品牌建设项目”。

2017年9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2017年9月22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运营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的所有募集资金及利息203,923,220.49元全部用于非

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终端精细化管理及品牌建设项目”的建设。

2017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7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建设内容及延期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珠海生产基地四期建设项目”拟投资 99,001 万元，其中 86,088 万元用于工程土建及设备投资，12,913 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公司将“珠海生产基地四期建设项目”增加建设内容“营养探索馆”项目，将原计划 12,913 万元用于“珠海生产基地四期建设项目”的流动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用于“营养探索馆”建设。珠海生产基地四期建设项目预计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17 年 6 月 30 日调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五、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2018]G17036180048 号”《关于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编制，该专项说明关于贵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汤臣倍健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项目可行性报告等资料，在公司办公地现场核查了解其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汤臣倍健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汤臣倍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2,525.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35.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526.2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1,601.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8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可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车间新建项目	否	13,902.00	13,902.00	-	14,085.93	-183.93	101.32%	2012 年	78,911.47	是	否
增加 3 号厂房原规划产能	否	15,986.00	15,986.00	0.00	16,593.01	-607.01	103.80%	2012 年	不适用		否
新建软胶囊 3 号车间	否							2015 年			否

实验室/ 研发中心 扩建	否							2012 年		-	否
配套设施 及工程	否							2012 年		-	否
营销网络优 化技术改造 项目	否	12,300.00	12,300.00	-	12,660.14	-360.14	102.93%	2013 年	不适用	是	否
连锁营养中 心项目	是	15,565.91	10,039.64	0.00	11,134.53	-1,094.89	110.91%	2013 年	不适用	否	是
信息系统技 术改造项目	否	1,866.00	1,866.00	-	1,925.69	-59.69	103.20%	2013 年	不适用	是	否
品牌建设项 目	否	26,235.00	38,371.00	-	39,783.06	-1,412.06	103.68%	2014 年	不适用	是	否
收购股权	否	2,340.00	2,340.00	-	2,324.61	15.39	99.34%	2012 年	不适用	是	否
偿还银行贷 款	-	7,000.00	7,000.00	0.00	7,000.00	-	100%	-	-	-	-
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	-	22,000.00	40,558.87	0.00	40,558.87	-	100%	-	-	-	-
大单品品牌 建设项目	-		5,526.27	5,535.95	5,535.95	-9.68	100.18%	2017 年	不适用	是	否
合计	-	117,194.91	147,889.78	5,535.95	151,601.79	-3,712.01	-	-	-	-	-

未达到预计效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由于“进一步扩大珠海生产基地产能项目”与“生产车间新建项目”的产能不可分割，故根据募集资金使用专项报告，该两项目的效益共同计算金额为 78,911.47 万元，达到预计效益。 连锁营养中心项目：鉴于该项目已经发生较大变化，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7 年 2 月公司经审慎研究，终止该项目的投入，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本息合计实际金额 5,526.27 万元用于“大单品品牌建设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2 年，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5,565.91 万元投入“开设连锁营养中心项目”，以加快连锁营养中心拓展项目进程，确立和加强汤臣倍健在膳食补充剂行业的市场地位。近两年，行业业态发生较大变化，渠道也在日益多元化，连锁经营模式在行业内的发展受到较大冲击，为企业经营成本带来较大压力。同时，由于营养中心的开设与现有渠道会产生一定冲突，发展较受限制，“开设连锁营养中心项目”已不具备继续实施的市场空间。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7 年 2 月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该项目的投入，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本息合计实际金额 5,526.27 万元用于“大单品品牌建设项目”。2017 年 3 月 20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二、（四）的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二、（五）的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二、（六）的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2: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83,012.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106.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391.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254.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6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可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珠海生产基地四期建设	是	98,001.00	98,001.00	3,248.84	27,006.03	70,994.97	27.56%	2019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运营中心项目	是	24,239.00	3,847.12	827.54	5,006.53	-1,159.41	130.14%	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信息化规划与建设	否	7,800.00	7,800.00	770.30	4,069.02	3,730.98	52.17%	2017年	不适用	是	否
终端精细化管理及品牌建设	否	44,960.00	65,351.88	9,231.28	46,856.36	18,495.52	71.70%	2017年	不适用	是	否
广东佰嘉单品运作项目	否	8,012.19	8,182.05	2,028.53	8,316.30	-134.25	101.64%	2017年	不适用	是	否

合计	-	183,012.19	183,182.05	16,106.49	91,254.24	91,927.81	-	-	-	-
未达到预计效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在膳食补充剂的不同发展阶段，公司采取相适应的发展策略。在公司快速发展抢占市场份额的阶段，公司将资金主要用于扩大生产、扩展营销网络、增强品牌影响力。随着公司市场份额的不断提升，公司将投入资金用于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优化客户体验、精细化管理渠道、研发新品等方面，力求在原有增量增长点以外，寻求存量增长点。技术运营中心项目通过建设技术研发中心、连锁运营中心、顾客服务中心、健康体验中心、营养学院，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为此，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42,390,000 元投入“技术运营中心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佰健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计划设立营运中心、市场中心、商务中心、开发中心和其他后台部门，为完成企业经营发展目标提供坚实后盾。但近年来随着行业业态的变化，连锁经营模式在行业内的发展受到较大冲击。2015 年，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经总经理办公会决议通过，公司对广州佰健业务进行调整与收缩，陆续关闭所有的营养中心自营店，原负责管理的汤臣倍健营养中心联营店将全部移交给汤臣药业负责管理。“技术运营中心项目”已不具备继续实施的市场空间。鉴于该项目已经发生较大变化，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该项目的投入，将剩余的募集资金本息合计实际金额为 203,918,754.96 元用于“终端精细化管理及品牌建设项目”。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二、（三）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二、（四）的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30,00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其余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秦成栋

曾劲松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